

上海市地方标准

DB31/ 738—2020
代替 DB31/ 738—2013

集成电路封装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

The norm of energy consumption per unit product of integrated circuit packaging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0-09-01 发布

2020-11-01 实施



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 4.1、4.2 为强制性的,其余内容为推荐性的。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代替 DB31/ 738—2013《集成电路封装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》。本标准与 DB31/ 738—2013 相比,除编辑性修改外,主要技术变化如下:

- 修改了范围(见第 1 章,2013 年版的第 1 章);
- 修改并增加了术语和定义(见 3.1、3.2、3.3、3.6、3.7,2013 年版的第 3 章);
- 修改了技术要求(见第 4 章,2013 年版的第 4 章)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共同提出,由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组织实施。

本标准由上海市能源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市集成电路行业协会、上海市能效中心、安靠封装测试(上海)有限公司、日月光封装测试(上海)有限公司、宏茂微电子(上海)有限公司、上海新康电子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薛恒荣、陶金龙、闵钢、秦宏波、石建宾、周坚、宣卫民、杨兆春、张磊。

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:

- DB31/ 738—2013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